

“当面叫导师背后叫老板”是常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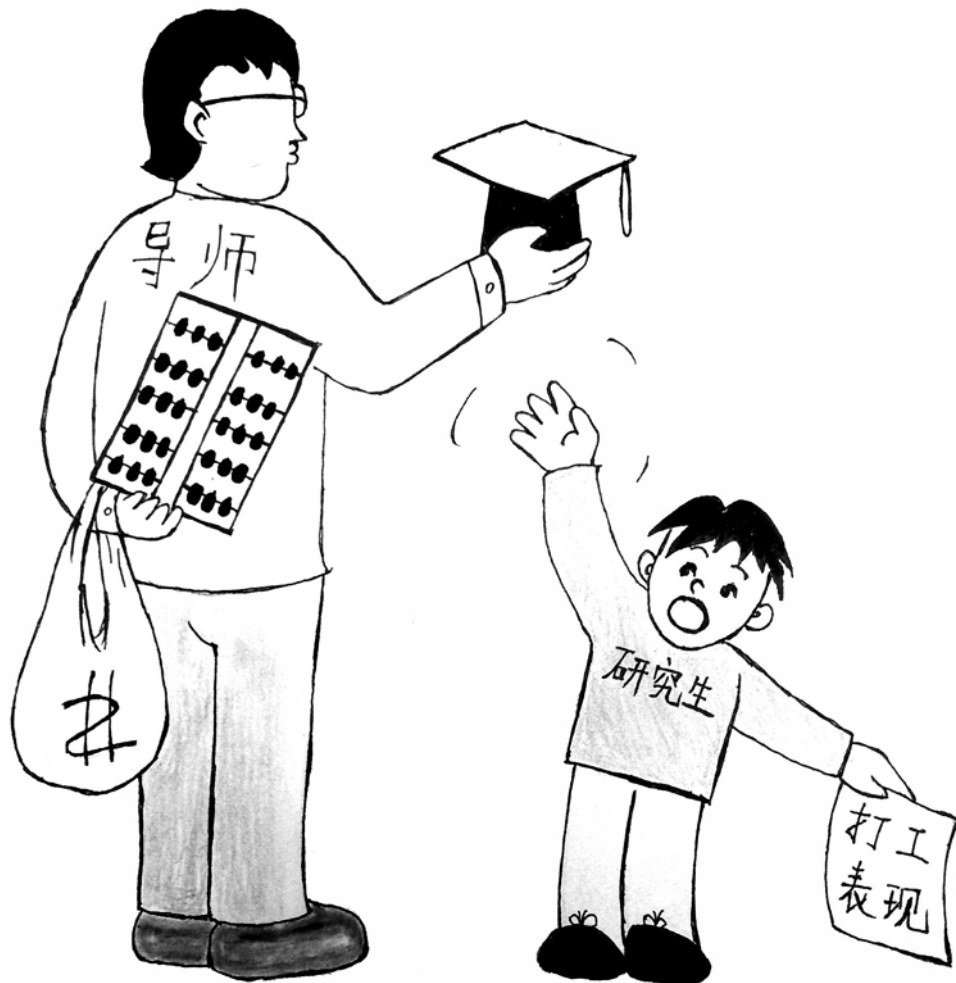
专家：必须明确导师使用职权规范 建立导师职权监督制

华理研究生李某5月23日在青浦一家工厂因爆炸遇难，而他遇难所在的这家作坊式工厂，被疑与他的导师有直接关系，加上李某遇难前对于论文被要求推迟发表的一系列言论，使得“研究生培养中学生和导师的关系变异问题”再次站到了舆论的风口浪尖。而事件背后，直接暴露出的导师违规校外经商、违规带学生校外实验等问题。

青年报记者 刘昕璐



导师工厂学生身亡



赵一智 绘

■第一现场

中环高架抢修路段 工作平台搭设完毕

本报讯 记者 刘春霞 见习记者 黄馨微 中环高架内圈沪太路侧倾箱梁抢修进入第八天，青年报记者昨日从现场指挥部了解到，目前东西两侧工作平台已经搭设完毕，即将安装千斤顶和钢托架，所有准备工作就绪后将在本周周中实施梁体的顶升和复位工作，力争在高考之前完成，减少对交通的影响。

记者从隧道股份处获悉，从5月26日开始，以隧道股份路桥集团牵头的抢险单位根据维修方案正式启动桥体修复工作。施工人员对承台尺寸等关键数据进行了全面复核，相关材料及设备也陆续到位。

5月27日凌晨，隧道股份物资公司紧急调配的第一批15方C60高强度快硬性混凝土，此后6根18米长大型钢结构支撑柱也运抵中环修复工程现场；凌晨5时15分，东侧立柱承台上竖起了第一根钢支撑，标志着桥梁的加固复位工作正式启动。

截至5月29日上午11时，桥梁东侧支撑架纵横斜撑安装已顺利完成，东侧支撑架工作平台正在加紧架设中；而西侧至桥面梯笼安装完毕，支撑架纵横斜撑安装中。桥梁整体处于安全可控状。

据上海市路政局介绍，目前现场修复工作进展顺利。经过连续不断的施工，东西两侧立柱周边6根钢支撑已架起，并全部采用槽钢加固完毕；两侧的工作平台均已搭设完成，正在进行围栏设置和平台的加固。钢箱梁西侧可上下桥面的梯笼搭建完成，并与西侧混凝土梁连接成功。

在工作平台、千斤顶和受损桥体之间，还有用于顶升的钢托架。通过对受损梁体扫描后定制的两个钢托架将最低程度的降低对箱梁的损伤，目前已经在工厂制作完成，运抵现场。但由于现场操作空间狭小，如何安装钢托架，技术人员还在不断优化方案。此外，需要更换的四个支座正由生产厂家加紧赶工，预计6月1日送至现场。

目前，梁体顶升方案、钢箱梁桥面铺装施工方案正在进一步深化和细化完善中，详细分解到每一个工序，每一个步骤。顶升复位过程中，抢修单位与监测单位将密切协作，使顶升施工与梁体监测数据同步控制。根据监测单位加密切测数据显示，钢梁目前位移无变化，处于稳定状态。

受中环内圈沪嘉立交至沪太路封闭影响，昨天早高峰，中环内圈真华路下匝道从6时15分开始拥挤，截至10时仍处于拥挤状态；中环外圈原平路至沪太路从6时50分开始拥挤，7时26分拥挤延伸至沪嘉立交，7时39分拥挤延伸至中环共和立交，至7时45分拥挤逐步缓解，8时15分恢复畅通。内环内圈金沙江路至广中路昨天自7时起明显拥挤，至10时仍处于拥挤状态。

此外，昨天早上，西侧三条高速公路中，S5沪嘉高速市区方向，祁连山路至汶水路下匝道自8时50分出现1公里的拥挤情况，至10时仍持续拥挤状态；G2京沪高速市区方向，外环立交至万镇路自6时37分开始拥挤，至10时仍持续拥挤状态。

现象

“灰色地带”长期存在损害学生

“导师就像公司里面的直系上司，真是让干什么都很难拒绝”、“我在广州上研究生，当面叫导师，背后都称呼老板，和导师之间纯粹是打工的关系”……关于该起事件背后的“师生关系异变”引发网络的持续热议，而这已然成为高校研究生培养中长期存在“灰色地带”的一面镜子。近年来，有关学生把导师称为“老板”，导师把学生当“打工仔”，不然不让按期毕业的新闻时有曝光。可以说，这起“研究生死于导师工厂”事件，将此怪象再度揭示了出来。

研究生给导师打工，这在高校早已不是什么新鲜事。有些学生认为，跟对一个“老板”其实也是幸运事，可以参与现成的课题研究，得到能力的培养与锻炼，甚至是每月有了固定的经济支持，运气更好的，还能以公费的名义参加几次国际学术会议。然而，不是所有学生都那么幸运，更多的现象是，学生被导师充作廉价劳动力，派去参与导师承担的公司项目，时间长了，自己本该完成的课题却变得越发棘手。一些导师为了“用得顺手”，还有意在关键环节设置障碍，学生被迫延长读研期限。

释疑

学生申诉无门是因为环境不支持

对导师不满，能否提出换导师？据了解，不少高校内部是允许研究生在提出并且能够找到愿意接受的导师后，学校就可以替学生换导师的。“这是基于保护研究生利益的考虑，但现实的操作性，或者说环境并不支持。”21世纪教育研究院副院长熊丙奇说，现实中，一方面学生虽有不满，但因胆怯而并不敢声张，另外，学校对此的审查机制并不明晰，加上导师之间也有复杂的利益纠葛而大多作罢。比如，导师与导师之间存在竞争关系，担心学术核心秘密被窃取等考量，除非有行政命令，一般也很少有其他导师愿意接手半途“投靠”的学生。

与此同时，我国当下没有规范的教师伦理委员会，学生很难针对导师超出职权的行为提起申诉，再由教师伦理委员会对其履行导师职权的情况进行调查，并对违背导师伦理的行为进行处罚，这也导致学生在导师面前的弱势地位被加固。

在有的高校，还出现学生因忍受不了导师“盘剥”提出更换导师，其诉求却被忽略，涉事学生还被认为处理不好跟导师关系、学业学位受影响的情况。

根源

国内高校对教师经商眼开眼闭

“更重要的是，此事也警示了更多的高校。”熊丙奇认为，是时候必须明确导师使用的导师职权规范了，“我们应对眼下颇为常见的利用导师职权把所带学生作为廉价劳动力，为自己项目(或公司)打工、侵犯其合法权益的情况加以约束。”

在欧美大学，学校多鼓励教授创新、发明，但对教师在公司兼职和开办公司有明确规定：教师可在利用自己的知识产权创办的公司担任顾问两年，但之后必须做出选择，要么回校当教师，要么去企业；导师也要对所带研究生进行求学经费资助。但导师不能超越职权范围布置学生做与攻读学位无关的事，导师如果布置不相关的任务，将不属于导师职权范围。

“但我国却很少有高校对此加以明晰。”熊丙奇说道，“当事人开公司，很多学生都知道，校方都没有察觉？”熊丙奇犀利地指出，说到底，目前高校对教师的考核，还是资源导向，导师能拿到多少课题、项目、经费是重要的考核指标，舍此之外，学校对教师的其他表现则睁只眼闭只眼，包括是否在校外兼职办公司，是否“更像一个商人，不太关注学生的利益”。

[专家支招]

建立对教师的监督机制 约束导师行为

“扭曲的导师学生关系，显然影响了我国研究生培养质量。而今，一起‘研究生死于导师工厂’的悲剧，也是一种敦促：必须尽早调整由学校行政部门制订教师考核标准、实施教师考核的方式，对教师进行同行评价，从关注教师获得多少资源到关注其真实教育贡献；同时，还要建立对教师职权的监督机制，在学校教授委员

会和学术委员会中成立独立的教师伦理委员会，让导师的行为得到更严密监督体系的约束，也让师生关系趋于正常。”熊丙奇呼吁道。

不过，针对网上还有声音指责学生在校外工厂实验室实习的观点，熊丙奇不能认同。“只要做好规范，落实安全保障，并对学生成长有利的，其实并无不妥。”无独有偶，同济大学

发展研究中心高等教育研究所副教授王雁也认为，如果是企业面向问题导向的一些科研项目，学生适当的参与，并不能因为这起事件而因噎废食，模糊了问题的症结所在。“明确相应的责权利，落实规范，让学生在自愿认同的情况下参与课题，提升科研能力。”王雁说道。